股票代码:002175　股票简称:广陆数测　公告编号:2014-82

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0月2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和《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现对相关内容作出如下更正:

《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原文中: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987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彭朋	境内自然人	15.09%	21,743,602	17,892,744	质押	9,340,170
中辉世纪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78%	14,093,076	14,093,076	质押	14,000,000
吕奇伦	境内自然人	9.02%	13,000,000		质押	13,000,000
中安华视(北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7%	5,872,115	5,872,115	质押	5,000,000
广州安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州价值优选1号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1%	4,914,151			
陈薇	境内自然人	2.08%	3,000,000			
深圳市招商局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1%	2,175,000		冻结	2,175,000
黄迪	境内自然人	1.34%	1,925,440			
魏满凤	境内自然人	1.19%	1,710,000			
杨燕灵	境内自然人	0.89%	1,283,1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吕奇伦	1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00		
广州安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州价值优选1号证券投资基金	4,914,151		人民币普通股	4,914,151		
彭朋	3,850,858		人民币普通股	3,850,858		
陈薇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深圳市招商局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1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75,000		
黄迪	1,925,440		人民币普通股	1,925,44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776,355		人民币普通股	1,776,355		
魏满凤	1,7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0,000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316,397		人民币普通股	1,316,397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1,295,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95,7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其中彭朋为公司董事长。公司前10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如有)					

《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更改为: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987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彭朋	境内自然人	15.09%	21,743,602	17,892,744	质押	9,340,170
中辉世纪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78%	14,093,076	14,093,076	质押	14,000,000
吕奇伦	境内自然人	9.02%	13,000,000		质押	13,000,000
中安华视(北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7%	5,872,115	5,872,115	质押	5,000,000
广州安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州价值优选1号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1%	4,914,151			
陈薇	境内自然人	2.08%	3,000,000			
深圳市招商局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1%	2,175,000		冻结	2,175,000
黄迪	境内自然人	1.34%	1,925,440			
魏满凤	境内自然人	1.19%	1,710,000			
杨燕灵	境内自然人	0.89%	1,283,1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吕奇伦	1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00		
广州安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州价值优选1号证券投资基金	4,914,151		人民币普通股	4,914,151		
彭朋	3,850,858		人民币普通股	3,850,858		
陈薇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深圳市招商局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1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75,000		
黄迪	1,925,440		人民币普通股	1,925,440		
魏满凤	1,7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0,000		
杨燕灵	1,283,1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3,1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金24号资金信托合同	1,22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1,600		
龚俊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其中彭朋为公司董事长。公司前10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除上述更正外,原《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和《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中其他事项保持不变。由此造成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附:更正后《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二日

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彭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宗尧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蒋海云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47,285,180.61	660,486,511.96	58.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90,258,447.43	528,125,802.03	49.6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4,879,169.17	33.54%	164,164,016.49	26.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9,630.68	-128.87%	9,214,510.13	32.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75,309.93	-79.40%	8,580,124.58	44.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0,434,215.94	311.3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17	-123.29%	0.0712	1.8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17	-123.29%	0.0712	1.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3%	-0.20%	1.43%	-0.4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9,115.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285.3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155,833.3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33,432.78	
减:所得税影响额	-22,584.12	
合计	634,385.5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987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彭朋	境内自然人	15.09%	21,743,602	17,892,744	质押	9,340,170
中辉世纪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78%	14,093,076	14,093,076	质押	14,000,000
吕奇伦	境内自然人	9.02%	13,000,000		质押	13,000,000
中安华视(北京)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7%	5,872,115	5,872,115	质押	5,000,000
广州安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州价值优选1号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1%	4,914,151			
陈薇	境内自然人	2.08%	3,000,000			
深圳市招商局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1%	2,175,000		冻结	2,175,000
黄迪	境内自然人	1.34%	1,925,440			
魏满凤	境内自然人	1.19%	1,710,000			
杨燕灵	境内自然人	0.89%	1,283,1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吕奇伦	1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00		
广州安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州价值优选1号证券投资基金	4,914,151		人民币普通股	4,914,151		
彭朋	3,850,858		人民币普通股	3,850,858		
陈薇	3,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00,000		
深圳市招商局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2,1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175,000		
黄迪	1,925,440		人民币普通股	1,925,440		
魏满凤	1,7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0,000		
杨燕灵	1,283,100		人民币普通股	1,283,1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融金24号资金信托合同	1,22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1,600		
龚俊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其中彭朋为公司董事长。公司前10名流通股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表项目	年末数(或本年数)	期初数(或上年数)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分析
应收票据	5,831,781.62	17,513,927.18	-66.70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的票据减少
应收账款	110,073,754.46	74,958,064.19	46.85	主要系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所致
预付款项	21,315,710.31	4,700,709.81	353.46	主要系报告期预付材料款的增加
应收利息	2,302,991.79	3,787,463.01	-39.19	系报告期应收银行理财产品利息的减少
其他应收款	5,159,976.73	388,024.72	1,229.81	主要系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00,000.00	0.00	100.00	系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63,241,998.16	0.00	100.00	系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所致
在建工程	44,870,916.83	20,948,143.45	114.20	主要系报告期新厂房建设投入增加
研发支出	8,816,498.23	4,136,020.77	113.16	系报告期研发项目的增加
商誉	109,968,095.15	0.00	100.00	系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11,136,113.27	0.00	100.00	系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所致
短期借款	90,000,000.00	60,000,000.00	50.00	系报告期银行借款的增加
应付票据	14,210,000.00	0.00	100.00	系报告期银行承兑汇票的增加
应付账款	50,129,405.95	22,627,802.53	121.54	主要系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140,350.60	4,094,465.02	-47.73	主要系应付工资的减少
应交税费	3,473,903.16	2,594,944.36	33.87	主要系报告期应交增值税及所得税的增加
其他应付款	24,827,001.61	1,248,204.99	1,889.02	主要系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所致
长期借款	50,000,000.00	30,000,000.00	66.67	系报告期增加银行长期贷款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057,648.80	3,116,880.16	254.77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资本公积	562,749,357.60	324,356,754.53	73.50	系报告期发行股票所致
销售费用	11,119,949.68	7,256,235.01	53.25	主要系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而相应增加销售费用
资产减值损失	3,140,860.02	1,224,945.54	156.41	系报告期计提应收款项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5,484,024.82	926,904.10	491.65	主要系报告期银行理财产品的收益增加
营业外支出	1,536,132.78	52,634.28	2,818.50	主要系报告期捐赠支出增加
所得税费用	3,239,274.70	1,219,243.52	165.68	主要系报告期利润总额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34,215.94	-4,938,164.76	311.30	主要系报告期收到的货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717,277.46	-153,576,449.32	52.65	主要系投资理财产品的影响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79,676.73	247,073,390.07	-65.16	主要系上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影响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0,679.99	-38,718.26	205.07	系报告期汇率变动的影响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4年8月5日发布了《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4-51),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公司2014年9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的相关议案,并于2014年9月3日开市起复牌,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正积极推进相关资料的申报等准备工作。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停牌公告	2014年08月05日	公告编号:2014-51
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停牌进展公告	2014年08月13日	公告编号:2014-52
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停牌进展公告	2014年08月20日	公告编号:2014-59
公司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停牌进展公告	2014年08月27日	公告编号:2014-62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09月03日	公告编号:2014-67
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2014年09月03日	公告编号:2014-70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彭朋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本次非公开发行中所认购股份自股份上市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在其于广陆数测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有广陆数测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广陆数测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广陆数测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广陆数测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2013年11月18日	2014年7月8日至2017年7月7日	报告期内以上承诺严格执行
	彭朋	一、出具有关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1.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广陆数测及其子公司、中辉乾坤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2.本承诺人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3.本承诺人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承诺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4.本承诺人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公司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公司、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5.本承诺人承诺不利用本承诺人作为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和对广陆数测的实际控制能力,损害广陆数测以及广陆数测其他股东的权益;6.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广陆数测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章之日起生效。"二、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出具如下承诺:1.本承诺人将不利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影响广陆数测的独立性,并将保持广陆数测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承诺人以及本承诺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广陆数测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2.本承诺人承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广陆数测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及其他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承诺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广陆数测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广陆数测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承诺人将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章程的规定,独立建立其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保证该等机构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保证"广陆数测的经营管理机构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经营机构不存在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二、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广陆数测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章之日起生效。"三、关于保持公司股权控制结构稳定的承诺、关于董事提名的承诺及不存在谋求控制权及资产注入计划的承诺:"①本承诺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减持或转让广陆数测股份;②本诺人保证在本次交易完成后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转持的广陆数测股份;③本诺人保证在本次交易完成后12个月内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广陆数测股份数量超过其它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直接或间接所持股份数量,并维持本承诺人作为广陆数测实际控制人的地位;④本诺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12个月内保证广陆数测董事会及管理层不发生重大变化,确保广陆数测经营方针政策的稳定性和持续性。	2013年11月18日	持续有效	报告期内以上承诺严格执行
	中辉世纪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一、出具了《不从事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1.本承诺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中辉乾坤、广陆数测及其子公司(以下统称"公司")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2.本承诺人并未拥有从事与公司可能产生同业竞争的其他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将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投资、收购竞争企业;3.本承诺人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公司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承诺人将立即通知公司,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公司;4.本承诺人承诺将不向其业务与公司之业务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组织或个人提供技术信息、工艺流程、销售渠道等商业秘密;5.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广陆数测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章之日起生效。"二、关于规范并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出具如下承诺:1.本承诺人将不利用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影响广陆数测的独立性,并将保持广陆数测在资产、人员、财务、业务和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除已经披露的情形外,本承诺人以及本承诺人投资或控制的企业与广陆数测不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2.本承诺人承诺将尽可能地避免和减少与广陆数测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及其他持续经营所发生的必要的关联交易,在不与法律、法规相抵触的前提下,在权利所及范围内,本承诺人承诺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广陆数测公司章程、有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广陆数测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如因本承诺人未履行本承诺函所作的承诺而给广陆数测造成一切损失和后果,本承诺人承担赔偿责任。"三、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承诺:"(一)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承诺人将继续维护广陆数测的独立性,保证广陆数测(包括中辉乾坤在内的各子公司,以下同)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1.保证广陆数测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在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的双重任职以及领取薪水情况;保证广陆数测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命依据法律法规以及"广陆数测章程"的规定履行合法程序;保证广陆数测的劳动、人事、社会保障制度、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2.保证广陆数测的资产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产权上明确界定并划清,本承诺人拟投入或转让给广陆数测的相关资产的将依法办理完毕权属变更手续,不存在任何权属争议;保证不会发生干预广陆数测资产管理以及占用广陆数测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3.保证广陆数测提供产品服务、业务运营等环节不依赖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广陆数测拥有独立于本承诺人的生产经营系统、辅助经营系统和配套设施;保证广陆数测拥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保证广陆数测并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管理体系,保证广陆数测独立对外签订合同、开展业务,形成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实行经营管理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4.保证广陆数测按照相关会计制度的要求,设置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保证广陆数测独立在银行开户并进行收支结算,并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5.保证广陆数测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章程的规定,独立建立其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并保证该等机构独立行使各自的职权;保证"广陆数测的经营管理机构与本承诺人及本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经营机构不存在混同、合署办公的情形。"二、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广陆数测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章之日起生效。"四、关于无关联关系、无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与行政处罚的承诺:1.本承诺人与广陆数测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以及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2.本公司及本公司财产不存在正在进行或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导致对其产生或可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亦没有任何文件或材料显示将出现任何情况足以导致实际可能产生该等情形的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五、关于杜绝与上市公司相互占用资金的承诺:"杜绝本承诺人或由本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或持有利益的其他企业、其他关联企业与广陆数测(包括中辉乾坤在内的各子公司,以下同)直接或通过其他途径间接发生违规资金借用、占用和往来;保证不会利用广陆数测股东的地位对广陆数测施加不正当影响,不会通过与广陆数测的关联关系相互借用、占用、往来资金损害中辉乾坤及其其他上市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本承诺人愿意承担由于违反上述承诺给"广陆数测造成的直接、间接的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额外的费用支出。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章之日起生效。"六、关于保持公司股权控制结构稳定的承诺、关于董事提名的承诺及不存在谋求控制权及资产注入计划的承诺:"①本承诺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增持"广陆数测股份,不单独或共同谋求"广陆数测第一大股东地位;②本承诺人在本次交易完成后12个月内不单独或共同与其他投资人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以成为"广陆数测第一大股东或控股股东;③本承诺人本次交易后完成12个月内单独或共同向"广陆数测推荐董事合计不超过2名,高级管理人员合计不超过2名,不谋求控制"广陆数测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不通过任何非正常途径影响"广陆数测所有业务的正常经营。"七、关于中辉乾坤盈利预测的承诺:中辉乾坤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度净利润和2016年度净利润(剔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数,下同)分别不低于1,728.26万元、2,230.00万元、2,660.00万元和2,660.00万元。在盈利补偿期间内各年度实际净利润未达到当年度承诺净利润的,中辉世纪和中安华视将按照补偿协议的约定向"广陆数测进行补偿。	2013年11月18日	持续有效	报告期内以上承诺严格执行
	中辉世纪传媒发展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函: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股份的80%自股份上市日起12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在本次交易中取得的公司股份的20%自股份上市日起36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	2013年11月18日	2014年7月8日至2017年7月7日	报告期内以上承诺严格执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一、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郑重承诺如下:1.本人保证现时不存在经营与股份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的情况。2.本人保证将不在任何地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参与投资生产、研究和开发任何对股份公司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相同或相似或可替代的产品,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3.本保证、承诺持续有效,直至本人不再作为股份公司股东为止。4.自本函出具之日起,本函及本函项下的保证、承诺即为不可撤销。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并委托公司申报个人信息后,登记结算公司自其申报离任日起6个月内将其持有及新增的本公司股份予以全部锁定,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申报离任6个月后的12月内通过深交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50%,到期后将其所持本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全部自动解锁。	2007年01月23日	持续有效	报告期内以上承诺严格执行
		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桂林"广陆数字测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陆数测"》控非公开发行股票,本人持有"广陆数测18.04%的股份,对避免与"广陆数测产生同业竞争、规范与"广陆数测之间的关联交易作出如下承诺:1.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及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广陆数测及其控制的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2.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的直接或间接经营与"广陆数测及其控制的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的公司或企业中担任职务。3.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及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将尽量减少与"广陆数测的关联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4.本人确认并声明,本人在签署本承诺函时是代表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及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控制的企业签署的。5.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声明或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声明或承诺。任何一项声明或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声明或承诺的有效性。	2012年04月25日	持续有效	报告期内以上承诺严格执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四、对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4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0%	至	150%
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174.20	至	2717.75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087.10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新增合并子公司后相应增加的利润。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桂林广陆数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彭朋
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一日

证券简称:三木集团　证券代码:000632　公告编号:2014-60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4年10月28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10月27日—2014年10月2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0月2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0月27日下午15:00至2014年10月28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2014年10月20日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福建省福州市群众东路93号三木大厦15楼公司会议室。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股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七)出席对象:

1.截止2014年10月20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议案名称

1、《关于增补公司董事的议案》。

选举蔡钦铭先生为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二)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内容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上,公告编号为2014-57。

(三)特别强调事项

公司股东既可参与现场股票,也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股票。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方式

①个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本人身份证件和证券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的书面委托书、本人身份证件和证券帐户卡。

②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件、证券帐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有委托人的身份证件、证券帐户卡、书面代理委托书和本人身份证件。

2.登记时间及地点:

①2014年10月22日、23日8:30—11:30时和15:00—17:00时,在福建省福州市群众东路93号三木大厦16楼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处登记。

②股东大会召开当天14:00-14:30时,在大会会场登记。

3.授权委托书格式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全权行使表决权(或注明具体授权表决情况)。

①委托人情况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委托人股东帐号:　　持股数量:

②受托人情况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③关于委托人授权,受托人行使以下表决权

①对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第　　项议案投赞成票;

②对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第　　项议案投反对票;

备注:委托人对上述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可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受托人签名:

委托日期: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0月28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632,投票简称:三木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②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以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